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鉴证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中天运[2024]核字第 90081 号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鉴证。

一、董事会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上证函（2023）3871 号）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上证函〔2023〕3871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3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上证函（2023）3871 号）等有关规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9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34,900,000.00 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 29,245,283.02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05,654,716.98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未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17,187,417.8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288,467,299.10 元。

2021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1-45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3,376,114.93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9,011,287.34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01,591,977.5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已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中天运（2023）核字第 90114 号专项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4,085,410.17 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0,709,295.24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03,387,672.5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

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20 年第一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分别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使用募集资金 8,881.30 万元、6,089.43 万元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球物理”)和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天元”)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分别为 2 年和 2 年,自实际发生之日起计算。正元地球物理、河北天元将专款专用,专项用于实施对应募投项目,并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同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

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延长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各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投入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动情况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增减情况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18,791.08	21,991.08	3,200.00	9,056.45	10,256.45	1,200.00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8,427.66	15,027.66	-3,400.00	8,881.30	6,481.30	-2,400.00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12,634.87	9,134.87	-3,500.00	6,089.43	4,489.43	-1,6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2,800.00	2,800.00	4,819.55	7,619.55	2,800.00
	合计	59,853.61	58,953.61	-900.00	28,846.73	28,846.73	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2022年6月	2024年6月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022年6月	2024年6月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2022年6月	2024年6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	318171588767	103,620,555.46	33,338,093.37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	11050166540000000562	100,269,484.71	14,146,799.82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	531903477010908	101,764,676.81	55,294,363.6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	8112501014001254567		605,081.59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开发区支行	13050170374800002195		3,334.20
合计			305,654,716.98	103,387,672.58

注：

(1) 因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没有签署协议的权限，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署，实际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履行。

(2) 根据山东省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2024）鲁 0191 财保 250 号）及相关司法程序，因涉及合同纠纷，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账号 531903477010908）账户余额中的 250,000.00 元被司法冻结，截至报告日尚在司法冻结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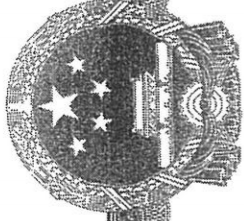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846.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70.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8.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是	21,991.08	10,256.45	9,230.81	3,750.52	7,321.05	-1,909.76	79.31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15,027.66	6,481.30	5,833.17	1,035.33	2,172.00	-3,661.17	37.24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是	9,134.87	4,489.43	4,040.49	1,135.98	2,329.92	-1,710.57	57.66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2,800.00	7,619.55	6,857.60	4,149.10	7,585.58	727.99	110.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8,953.61	28,846.73	25,962.06	10,070.93	19,408.54	-6,553.51	74.76				

(续上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由于前期部分硬件设备的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的采集加工未按期完成，尽管公司本年加快实施进度，募投资金使用仍未达到计划进度。</p> <p>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由于前期部分硬件设备的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的采集加工未按期完成，尽管公司本年加快实施进度，募投资金使用仍未达到计划进度。</p> <p>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由于前期部分硬件设备的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的采集加工未按期完成，尽管公司本年加快实施进度，募投资金使用仍未达到计划进度。</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p> <p>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在募集资金储存银行办理了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业务，有效期不超过 12 个月。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安全性强，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协定存款和智能通知存款相关文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02,269,256.79 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营业执照

(副本)(1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红卫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备案信息为准。）

出资额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2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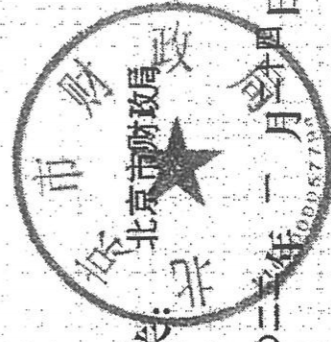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14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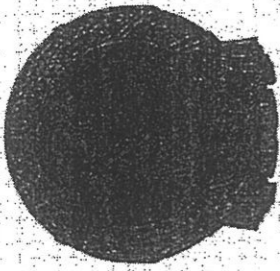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红卫

主任会计师: 刘红卫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701-70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0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姓名 唐宗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6-06-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66061810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2000218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419720423194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2000119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 06 /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